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1日以专人

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佟刚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3年11月公司辅导券商国投证券向广东证监局提交辅导验收申请，并于2023年12月26日撤回辅导验收申请。经内部评估原上市工作计划无法如期达成，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邓燊、陈晓峰、陈晓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